

证券代码：873922

证券简称：鹏威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23日以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壮志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管、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工作，现提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续聘期限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事项及时得到股东大会的批准，特提请公司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详见股东大会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